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海尔生物拟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2 号），海尔生物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9,267,940 股，并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317,071,75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44,292,47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2,779,28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海尔生物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锁定期自海尔生物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数量为 3,170,718 股，股东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裕”），系公司上市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3,170,7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将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股东承诺具体如下：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所持的3,170,718股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3,170,718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时间：2021年10月25日。

（三）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 数量(股)	剩余限售数 量(股)
1	国泰君安证裕	3,170,718	1.00%	3,170,718	0
合计		3,170,718	1.00%	3,170,718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3,170,718	24
合计		3,170,718	24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海尔生物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保荐机构同意海尔生物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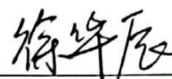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魏 鹏



徐华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